

上篇

男性的
优点

第一章

男子汉本色

英雄崇拜观

只要是男人，就都有心中的英雄偶像。英雄是男子汉效仿的榜样；英雄是男子汉的典型。这种典型如雕像一般，时刻浮现在男人们的面前，失败时为他们的打气，成功时为他们的祝贺。

英雄对于男子有一种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力量源泉。他让男人在接受任何程度的打击下，都能挺着胸膛闯过所有的难关。但英雄的脸谱在男人面前是多变性的。因为男人深具执著的探求欲，随着历史的变迁，时代的进步，男人心目中英雄的偶像也时时在更替，品质也在时时地发生嬗变。但是，有一点是任何力量都改变不了男子对英雄的要求的，那就是，既为英雄，必须是遇事冷静泰然 英勇威猛 能伸能屈 具有狂风刮不倒 大雨摧不垮的气概。英雄就是英雄，天下的英雄如一种模具铸出来的一般，具有高大的形象和威武的身躯。

男人从做儿子开始，便有了崇拜英雄的意识。学校的教育大凡是理论性的，老师再细心也不可能叫黄继光、董存瑞、邱少云一一都活过来，让学生们换个去膜拜。于是，男孩心灵里出现的第一个英雄“父本”便是亲生父亲。做父亲的男人也热衷于在孩子面前作最有影响力的英雄楷模。但当孩子长大后，父亲也成了

受孩子直接挑战的“英雄”角色。所以在父子亲情中，人们常常可以发现互相接受和互相排斥的现象。在孩子未独立之前，每每发生父子之间的“英雄战”，往往是以父亲胜利而告终。这样一来，孩子早做“男子汉”的欲望就越发强烈，崇拜英雄的意识也就越发膨胀，直至他也有了自己的孩子。在他的活动空间又增加了新的英雄崇拜者，他才真正领悟到为父之难和为子之易。

那么，什么样的人才是男人心中所膜拜的英雄？

当然不会是女人。那种凡属社会上所推崇的巾帼英雄，实际上很难成为男人们心中真正的英雄。刘胡兰、江雪琴的事迹固然能使男人也为之怦然感动，但女人毕竟还是女人。男人所需要的是在男人身上寻回那种亘古不变的气宇轩昂、深沉稳重的本色。所以，说来说去、说透说穿，即男人所崇拜的英雄角色就是两个字——男人。

体形体格的优越

亚里斯多德曾对男人的体形体格和面相作过深入细致的研究。他认为：“女人们选择男人往往只注意男人的面貌、体型和身高。一个男人的外貌特征有时是可代表他的全部。所以，不少男人在此方面洋洋自得。”^①抛开男人的品质和性格不谈，男人如果身体粗壮、肌肉发达、膀大腰圆，这的确是个理想性的汉子。不能因此而去怪罪女性对他们的追逐和追求。

男人体形体格粗壮，注定了男人比女性更具攻击性和竞争

性。他的臂膀，堪称女人企求安全的港湾，这就坚定了男人在这个世界上的居傲意识。但这里需要指出的是：尽管男人形体格以高大魁梧占优，但凡事不能过分，过份了必走向极端。专家们认为男人一般比女人高出 10 公分，体重比女人多出 10—15 公斤是最为适宜的。如果超出这种范围，势必造成许多方面的不协调。英国一位心理学家威廉·H·谢尔顿指出：那些过于圆滚粗壮的男人因为具有特殊的消化系统，他们成天悠闲自在，无一例外地贪享口福；而那些身材高挑跟竹子似的男人虽聪颖，但太过敏感和拘谨。麦迪在《走向男人》一书中演述道：“人体的尺寸应恰当好处，一个身小如蚁的人或许能穿上衣服，但表面张力可能会使衣服无法脱下；而另一方面，人的身高如达到目前的两倍，则可能成为灾难。”

专家们还认为，仅以中国的男性为例，最理想的“男子汉”的身高应在 1.74—1.83 米，体重应在 70—80 公斤之间。据调查，达到这种理想的中国男性目前占有率，在整个成年男性中已达到 35%。男人们，你们知足了吗？

阳刚之气来自何方

麦迪先生说，大多数正常的男人，如果被迫穿上女人的衣裳，他会立刻毛骨悚然，冒出一身冷汗。如果你说他一句“没有男人味”，他会立即勃然大怒，认为这是对他最大的侮辱。世袭观念认为，男人就意味着体格强壮，争强好胜，独立自主，能够战胜一切困难，主宰世界。用一句很“现代”的说法，这正是足显男人的阳刚之气。是男人，就必讲阳刚之气，不讲阳刚之气便非同男人。

有人认为男人的阳刚之气是与生俱来的。其实这种观点有失之片面，也实在枉说男人了。

不错，男人的阳刚之气有一方面来自于天生，那是从性医学角度来进行探测的。有专家说，男人的 Y 染色体与人类的母体 X 染色体的成活能力具有较大的差异，男人的睾丸素活动会促使大脑的运动，经大脑运动后又对睾丸素形成一种条件反射的刺激。用美国荷尔蒙研究专家莫尼博士的推说来解释，这种睾丸素和大脑互为影响的过程，使男人比女人拥有更高的智商和更阳刚的行为。莫尼博士的推论，后来得到了其他科学家类似研究的佐证。莫尼博士和他的同仁们把阳刚行为同阴柔行为区分开来的标准，则从一个孩子在日常生活中是否好动不安来衡量。他们发现，男孩子比女孩子更富于攻击性，他们动辄打架斗殴，躁动不宁，善于动脑和追根究底未知的问题。而女孩子则擅长掌握语言概念，对同类物进行类比，理解和解释语言能力极强。这些是无需经过睾丸素刺激大脑，只需一般正常的大脑活动即可完成。莫尼博士的研究暗示，荷尔蒙自从发育伊始，就已影响大脑，这些研究还首次揭示性激素，特别是睾丸素不仅造成了性器官的不同，而且也使男人和女人在感知周围世界以及各自性行为中所具有的微妙的区别。

尽管如此，莫尼的成果并不能说明男人的阳刚之气百分之百地来自于雄性基因和雄性荷尔蒙激素，更重要的，还应该将家庭教育和社会环境的影响考虑进去。

在日常生活中，家庭教育是孩子们得到感知认识的第一环节。男孩子之所以有男孩子的行为，女孩子之所以有女孩子的行为，都取决于家长分别给他们灌输了什么。荷尔蒙激素和机关枪、洋娃娃风马牛不相及，而是父母根据性角色的不同分别对待

而致成的。当男孩子和女孩子走上社会时，性别身份更显明朗。那种大人们意识中几千年不变的男尊女卑的观念至今还根深蒂固。如今社会提倡“男女平等”并树立“保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意识云云，都无不例外地说明男人比女人强。而这种“强”就是阳刚，阳刚之气就是“男子汉”的代名词。若要论道“阳刚之气”所是所非，应该先从阳刚应凌驾于阴柔之上，还是应该成为阴柔的保护神说起。

足球场·男子汉在此闪光

有人说，在运动王国里，个人才能当着成千上万的观众检验和展示自己的技能和雄姿。体育是一种方便的评价个人的能力的有效工具，也是个人在外界评价面前进行充实完善的机会。人们能凭自己的喜好猜测谁是输家，谁是赢家，也能很容易地作出更维妙更深邃的评价。诸如谁赢得光彩，谁输得体面；谁虽胜犹败，谁虽败犹荣，谁胜了英雄，谁败了狗熊等等。

近年来，足球烽火燃遍世界各地，不少国家将此项目列为“举国第一体育”。踢好足球，为国争光，便成为“男子汉”们众口炼金的口号。于是，阿根廷有了马拉多纳，卡尼吉亚，巴西有了贝利、罗纳尔多，荷兰有了古利特、巴斯滕，意大利有了皮耶罗、左拉，法国有了普拉蒂尼、帕帕，德国有了马特乌斯、克林斯曼，日本有了高木琢野、三浦智良，韩国有了何锡舟、金铸成……。就连年年练兵，年年败兵的中国足球，也有了球迷心中的偶像，如郝海东、范志毅等等。看来，足球真乃一球牵动万人心，其魅力和感召力都是无穷无尽的啊。

世界杯外围赛，甲 A 联赛，这都成了球迷们汇聚的要地，就连过去不知足球为何物的女同胞们，如今也一个个痴痴地坐在电视机前等着心中仰慕的球星的出现。球赛中，每每有精彩的场面，甚至一个令人遗憾的“高射炮”都会令人一瞬间脸颊绷紧，血压升高，呼吸急促，瞳孔放大。一个男人的一生中是没有多少机会让他闪现出自己“英雄主义”光辉的。对于大多数男人来说，只满足于分享“我那个队”或“我崇拜的那名队员”的荣耀，心情激动是不可言状的。精神上的报偿也毋庸置疑，故而高歌“胜也爱你，败也爱你。”只是这种爱极容易受到其他因素影响而动摇。所谓其他因素主要是对个人而言，那就看受人崇拜那“星”是否变“心”，另谋生路，弃“旧友”而去。

球星是闪光的亮点——中国也好，外国也好。当球星的意识，众球员皆有之。所以，从事足球运动的男人无不为此“亮点”而将赛场当作“炼狱”的场所。在场上，一旦他的名字被拉拉队齐声呼唤，他便会激情四射，以最超凡的状态给自己的拥趸们投去回报；同时，也可津津有味地自我欣赏其男子汉英雄本色——直至自己壮烈地被对手“铲飞”或比赛结束。否则，他是不会放弃任何显示自己的机会的。

男子汉性进化论

鲁迅先生指出：“说禽兽交合是恋爱未免有点亵渎。但是禽兽也有性生活，那是不能否认的。它们在春情发动期，雌的和雄的碰在一起，难免‘卿卿我我’来一阵。固然，雌的有的时候也会装腔作势，逃几步又回头看，还要叫几声，直至同居之爱为止。禽

兽的种类虽然多 它们的‘恋爱’方式虽然复杂 可是有一件事没有疑问的就是雄的不见得有什么特权。”^① 反观人类，当然要比禽兽聪明的多。要不人类为什么要堪称“万物之灵”？但人类却有着连禽兽也不屑的不光彩历史——原始时期，人类的生存维系在母系社会手中，男人自然找不到什么威风。后来，男人颠覆了祖老太太，并将所有的女人均当作奴隶对待。先是男人和男人发生了部落与部落的战争，战争的战利品是财物，财物中最有价值的东西便是女俘虏。通常是女俘虏被男人强暴后再沦为女奴。女奴是没有任何权利的。她除了充当男人性工具之外，便是被强迫生产和劳动。男人强暴女人，这究竟是比禽兽不如还是比禽兽进化了一步？此说当然找不到公理。用鲁迅的话说，这是半开化的。“你想 女的哭哭啼啼 扭手扭脚 能有多大兴趣？”而现代人的观念认为那种“开化”毫无理性可言。有的禽兽还不失理性。

随着商业意识的崛起 人类步入了“金钱万能”的社会。有了金钱 便无物不可买无物不可卖。乃至发展到“风化”也可交易的地步。于是，男人对女人的性意识也跟着“进化”了一步——“天下美女随你挑 有钱一甩就可嫖”。男人只要有了性欲 抓一把臭钱 和女方也少不了“卿卿我我”商量价钱和别的事项 然后才可以上床 女方自愿 又有钱挣 也不至于哭哭啼啼别别扭扭了。这种行为与强暴女人自然有所不同。人类自进入公元计年开始，嫖妓业昌盛了几千年而不衰，也足以说明了这一点。

然而，周公孔圣人又给女人立了道德伦理，即要女人为男人守贞守节。于是 不当娼妓的女人就得“三从四德”去 男人被允许为一夫多妻，嫖妓也不为社会所提倡。于是，较为正经的男人

自从娶了妻后 便不再“风化”即使有 也只敢偷偷摸摸 不敢大张旗鼓地向外界渲染。由于妻妾们对丈夫争先恐后的关怀，使男人也深切感觉到女人除性以外的“可爱”之处，于是男人又有了进化，这一次进化则是观念性加理性的。因为男人对女人真正的有了感情——有了感情 也就有了寄托，有了寄托 还走妓院找妓女作甚？

自从男人有了爱妻宠妾后，娼妓业渐渐地被社会所不齿。于是，妓女的生活圈子逐渐被缩小乃至后来走向地下。只为爱情乞丐的男子提供性服务。然而，男人最根本的进化是一夫一妻制的产生。这种制度的好处一是提高了妇女的社会地位和家庭地位；二是符合了人类优生优育的性卫生环境。目前，世界大多数国家都已制定了这条法律。我们渴望着、期待着——一夫一妻制能早日纳入国际公约。

男子汉的本色

伍德说：“每一个男人都是一座圣庙的建筑师。他的生命是他的圣殿，在里面他用完全是自己的方式来崇敬他的神：信念、理想和追求。^①男子汉的本色并不是仅仅要求高大威猛，并不刻意风流倜傥，只求自己遇事坚韧不拔，具有极强的责任心和丰富的生活内涵，用自己的特质和心灵的感应，书写自己的人生轨迹。

从古时候起，男人便懂得了自我的约束。把原本存在于外部

《男人，你为什么沉默不语》（伍德著）

世界的各种现实原则转化为内在原则，他们学会了自诚，并在自诚中求生存，图发展。历史上男女分工的不同和行为方式的差异造就了男子汉们健全的处世品质 即攻击性、独立性、客观性、支配性、斗争性、冒险性、冷静性、不修边幅 喜欢数学和理工科 不为琐碎的事情所动，很少伤心。由于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男性往往被人们寄予比女性更高的期望和要求，所面临的竞争也更为激烈，这就要求男性要比女性具备更强的独立精神和竞争意识，而这种需求的终极便促使了男性阳刚本色品质的形成和发展。

男子汉们，请注意保持你的本色，因为你的本色无一不是在显露你的优点。

为人之父

为人之父是成年男性人生中必走之路。美国著名心理学家瓦根·伍尔德曾说：“一个孩子的父亲通常就是最有影响力的典范，也往往是唯一一个受到直接挑战的英雄。”^①父亲的形象、行为、语言乃至个性，在孩子面前的表露，会渗透到孩子的思维领域，因为孩子在尚未走上社会之前，父亲的一切都是社会的缩影 他的身上 无时无刻地都在发出竞争、上进、刚毅、好强的讯息，这些讯息都通过他的一言一行传递给孩子，使孩子从中得到潜移默化。孩子的个性特征，孩子的身心发展，无一不是受到父亲所直接影响的。文革期间 社会上流传“老子英雄儿好汉 老子

反动儿背叛”的口号，看来和此论点在某种意义上似乎也有些共通之处。由此可知，一个男人当他作为父亲之后，他的精神担子何等之重啊！为人之父嘛，你不挑担谁来挑？

英国作家高登·汉纳曾说：“不论是儿子还是女儿，都希望有一个靠得住的父亲，而不是萎靡不振的父亲。有一个靠得住的父亲，会使子女在心里觉得有主心骨。”^①尤其是男孩，他从“呀呀”学语开始便受到父亲形象所感染。孩子3岁的时候，他们心中父亲形象刚刚开始形成。而到3—5岁之间的年龄段，虽尚属幼龄，但父子关系及交往就足以奠定他们今后作为男人的基础。父亲作为男人，他通常不会因为孩子而改变自己，而是千方百计地想以自己的预定方针塑造孩子。这就是男人刚毅性格的本性所致。

《圣经》上说：“爱孩子的父亲常常鞭打孩子，这样，他将来才能在孩子面前得到荣誉。孩子经过训练才会成为有用之才，他的父亲才得以在朋友面前夸海口。”当然，夸海口并不是目的，要使孩子按自己的意图发展，这才是父亲梦寐以求的目的。所以，会做父亲的男人一方面在强迫自己的孩子成功的同时，另一方面，也少不了的以其他方式鼓励孩子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努力争取达到目标。这就是为父之道，这就是男人一生中生活体验最多、投注心力最重的“家庭涅槃。”

父亲是伟大的，父亲是孩子所敬仰、敬重和仿效的第一个男人。有人说，母亲是伟大的。因为母亲为生儿育女历尽千辛万苦，还为子女的吃喝拉撒牵肠挂肚。从这个意义上说，为人之父，最多的也只是“关心”而已，而母亲的职能是非母亲所不能替代的。

^① 《男性珍言》(蔡昌卓编译)

男人能怀孕？能生孩子？能割下一块肉来就变成孩子？这当然是无稽之谈。

任何事都不能说得太绝对，做得太过份。我们在这里也提一提父亲之伟大，用最简单的一句话概括，那就是：父亲的伟大在于使子女如何走上了独立。所以，男人完全有理由以作父亲为自荣。对于一个男性来说，成为父亲意味着又赋予一种新的社会身份，担当起一种新的社会角色。男人有理由为这身份和角色而欣慰并产生成就感。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已经万事大吉，因为父亲有作父亲的很长的一条路要走。男人从为人之父开始就要受到妻子、孩子、周围同事朋友等各种角色的相关与不相关的人的监督和约束。所以说，为人之父，在身边所有的人眼里，“也只是从这开始，他才被认可为获得了完全意义的成年人的身份。”这就是作父亲的男人完善父亲形象的最重要一环。

父亲的形象是多方面的。弗朗西斯·培根说：“父亲在儿子面前，你要保持父亲的身份；在妻子面前，你要考虑丈夫的脸；在仇敌面前，你要维护自己的尊严。但就局外人来说就可以全然不计较这一切，而就事论事，实事求是的主持公道。”^①

埃及有位作家用自己的感情留下一段话：“你体验过作父亲的感情吗？这种感情会充满你整个心灵，从你的目光里、言谈举止中流露出来。对于儿女的爱，据我的体验，它是和血液一起在血管中奔流，在心脏里跳动，遍布每一根神经，充满身体各部位的。”为此，作为子女的，在自己父亲面前，有什么理由不生崇敬、敬仰和爱戴之情；有什么理由不承认父亲之伟大、父亲之高尚、父亲之亲切呢？

男子汉的心愿

男人的心愿是什么？有答曰：男子汉一生的心愿不外乎有三点。第一是要有钱——因为有钱能使鬼推磨，有了钱，想要什么就有什么，所以，钱是男人一生中的第一需要。第二是要有贤妻——因为有了贤妻便有了安稳的“鸟巢”，所有的家务事他都可以将其“一脚踢”给贤妻“一肩挑”，然后他自己可以过上心安理得的剥削别人的日子。第三是要有事业——因为事业标志着一个男人的社会地位和身份，没有事业追求的男人在社会上显然是没有立足之地的。

大凡所有的男人都不乏如上三点心愿。然而，世界上任何一种事物都很难达到尽善尽美的。尽管男人一生都离不开对钱财、贤妻和事业的追逐，由于各方面的原因使男人很少能够如愿以偿地拥有，但大多数男人是从不怀疑自己的能力的。有人说，男人的愿望中最大的特点就是越是得不到的东西越想得到；越是已经得到的珍贵的东西越容易失掉。又有人说，男人一生都在追求，因为男人永远满足不了自己的心愿。男人一生都在忙碌，因为男人每一次的满足都会滋生出新的不满足。男人无论对什么事物的感受和接受，都逃不出男人族的性格共性——喜新厌旧。毫无讳言地说，有些人挣了一百元想着几十万的，挣了一万元想着一千元的；有些男人有了贤妻想着更贤惠的，有了更贤惠的又想着别的女人；有些男人有了工作又想当官，当了官了又想下海……你说男人能闲得住吗？

话说回来，尽管男子汉们的心愿不容易满足，但人们从他们

的表现中不难看出，男人永无止境的追求，成天的忙碌，也给社会创造了不少财富，人类社会之所以发展，不就是靠社会的每一个成员的不懈努力吗？这一点，不管男人的动机如何，他对社会所作出的贡献远在女人之上，这一点是无庸置疑的。所以，社会对男人的贡献所作的回报远高于女人，这也是应该的。

有一位小说作家就曾对他的朋友说过这样一段话：

我小时候就很希望自己长大后能成为一个作家，为了这个心愿，我付出了艰辛。其目的只有一个——成名，让很多读者知道我会写小说。第一部作品发表后，出版社给我汇来很丰厚的稿酬，让我受宠若惊，从此让我知道写书很来钱。于是，我便以挣钱为目的，没日没夜的写小说，并经常算计着稿酬的标准，再后来，我请了一位代理人替我读稿，再再后来，我真成名了，进而和好几个出版社签稿酬合同，其目的远兜远转的只为一个——为了多捞钱。如果有哪一天出版社突然集体宣布——我的书再没人读了，或者取消稿费了，我也该撂笔另寻挣钱的渠道了。

这位作家还说：

其实，我这种写作动机又有什么不好？有些人用冠冕堂皇的话把自己的写作目的包装

一番，这是很虚伪的，不信，你不给他报酬看他又会变成什么态度？他不跟你玩命那就是怪事了。

人嘛，总要有追求。但这个追求，不是一成不变的，社会在发展，人的观念也时时都在更新，谁要是说，他成功了，他的目的达到了，他可以坐享其成了，那么，他一辈子也不会有真正的成功机会。何况，我们还是男人呢。

真正的男子汉，应该是不隐瞒自己的观点和做人原则，襟怀坦白地面对人生，驾驭自己的生活。男子汉的心愿，是主宰自己命运的催化剂。金钱、贤妻、事业，构成了男人世界中的主要内容。男人们通过社会实践和生活实践，从中不断地发现其价值规律和世情百态，然后再经过思考和摸索。为圆自己最现实的心愿构想一个切实可行的行动计划，一旦此行动计划得以实现，他在兴奋之余，又会在新的环境和条件下进行新思考和新摸索，这就是男子汉心愿的全部内涵。

男人的价值和价值观

人类社会的发展从无脱离过人们价值观念的发展。在价值观这个问题上，古今中外不少文人墨客、专家学者都曾提出自己独到的看法。尤其是讲到关于男人的价值观，更是引起人们讨论的兴趣。但归根结底，人们对男人价值观的肯定是多于否定的，这一点早已得到全社会认同的。